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特急

川发改价格函〔2020〕91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全力做好景区 门票价格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省管旅游景区：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支持受疫情影响的旅游企业渡过难关，全力推动我省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发起“为全国医务工作者免景区门票”倡议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国广大医务工作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冲锋在前、无私奉献，响应党的号召，义无反顾冲上疫情防控第一线，同时间赛跑，与病魔较量，顽强拼搏、日夜奋战，有力捍卫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展现了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面貌。习近平总书记高度赞扬奋战在一线的医务工作者医者仁心的崇高精神，充分肯定他们付出的巨大努力、作出的重大贡献，鼓舞和激励着广大医务人员坚守一线，英勇奋战，全力以赴救治患者。为致敬医者

仁心、褒扬人间大爱，各市（州）发展改革委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主动向辖区内的旅游景区、博物馆等文旅单位发出倡议，对全国所有医务工作者实行免费参观游览政策、提供系列免费贴心服务。基本内容如下，还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其他有效措施，请各市（州）发展改革委予以加强指导。

（一）优待对象

全国（含港澳台地区）所有医务工作者，凭有效证件（医师证、护士证或与医务工作相关的其他资格证件），至景区、博物馆售票处办理免门票入园手续。

（二）优待内容

- 1.国家等级景区及博物馆；
- 2.旅游旺季为医务工作者开设优待窗口和绿色通道。

（三）优待时间

自景区、博物馆恢复运营之日起一年内。

二、推出景区消费惠民措施

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全国旅游业遭受重创。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我省旅游行业带来的影响，各市（州）发展改革委要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立足当前、放眼长远，全力推动我省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两不误。

（一）继续推动国有景区门票降价。尚未出台降价措施的

政府定价管理的景区，以“五一”、暑期、“十一”等游客集中时间段为重要节点，降低景区偏高门票价格水平。通过降低国有景区门票价格，推动旅游业加快由门票经济向产业经济、小众旅游向大众旅游、景点旅游向全域旅游转型升级。

（二）制定切实可行的惠民政策。结合当地实际，实施景区门票减免、景区淡季免费开放、门票打折等惠民政策，使旅游消费成为转方式、调结构、扩内需、促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动能，进一步激发消费潜力、引导消费需求，提振旅游消费信心，为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打好基础。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要认真收集相关信息，汇总形成书面材料，及时报送省发展改革委价格调控与收费管理处。纸质版传真至 028-86702169，电子文档发至 676050159@qq.com。

联系人：蒋青柏

联系电话：028-86705829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